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 Luxe Holdings Limited
奧立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奧立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東22號22E大樓8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及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通函所載條款及條件向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何敬民先生(「何敬民先生」)授出5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按行使價每股股份1.782港元認購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並動議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在其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或適當的情況下行使其獲授的所有權利及權力，以全面落實向何敬民先生授出購股權及於何敬民先生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承董事會命
奧立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何敬豐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28號
力寶太陽廣場
3樓302室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何敬豐先生(主席)、何志傑先生及小間裕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金兵先生(聯席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炳權先生、張振明先生及香志恒先生。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如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3)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4)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蓋上該公司印章，或經由正式獲授權簽署之高級行政人員或代表親筆簽署。
- (5)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在上述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之持有人。然而，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經由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之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則不獲受理。

- (6)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上述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